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44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菱电电控”）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章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吴章华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其他六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章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吴章华，男，出生于 1972 年，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北京新华信商业风险管理公司市场调研员；2000 年 4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北京中文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北京汇金创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北京恒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武汉市菱电汽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前身）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吴章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33,474 股，通过梅山灵控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00,095 股（按四舍五入取整）。吴章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吴章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合适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